

天津科技大学职业技能等级认定公告

一、评定安排

1. 认定工种、等级：碳排放核算员、三级
2. 认定对象：团体申报和个人申报
3. 考核方式：理论知识考试、操作技能考核
4. 收费标准：800 元/人
5. 理论知识考试和操作技能考核的时间、地点：详见准考证
6. 考试时间：2025 年 3 月 29 日

考试地点：天津市河西区大沽南路 1038 号天津科技大学主楼 E 区 304 室

7. 考前准备、劳动保护要求等相关信息：详见考生准备通知单及准考证。

二、报名安排

1. 报名时间：2025 年 3 月 14 日 17 点前

2. 个人申报预报名：请添加老师企业微信，进行预报名审核，符合条件者会收到确认报名的通知及缴费。

3. 团体申报，由所在培训机构、职业院校统一提交申报材料，通过申报资格审核后集体缴纳费用。

4. 报名联系方式：袁老师 13820829081/何老师 15522681257



三、报考需提交的材料与要求

1. 《职业技能等级认定个人申报表》(电子版，纸质版：每人一份，贴 2 寸白底证件照片)，见附件 1。

2. 考生身份证复印件及扫描件(正反面，A4 纸，一份)。

3. 电子版证件照一张(要求近 6 个月内，白底免冠彩色，与职业技能等级认定信息登记表粘贴的照片是同一底板，照片清晰，不小于 20KB，不大于 40KB，格式为 .jpg)，以“身份证号”命名。

4. 从业经历工作单位盖章和社保缴费证明

5. 电子版材料在 3 月 14 日前发到 ysftust338@163.com (承诺书、从业经历证明、考生个

人申报表、学历证书、证件复印件、资格证书、照片)

四、缴费说明:

申报人员经资格审核通过后,应在规定时间内缴纳等级认定考试费。

账号信息如下:

单位名称:天津科技大学

单位地址:天津经济技术开发区十三大街9号

开户行名称:中国农业银行天津长青支行

开户行账号:02180301040000857

开户行行号:103110018038

※银行转账附言/用途:姓名+等级认定考试(银行转账汇款请务必留言备注以便查询)。

五、申报条件:

按(2023年版)《国家职业标准编制技术规程》文件中相关申报条件

三级/高级工(具备以下条件之一者,可申报)

1. 累计从事本职业或相关职业工作满10年。

2. 取得本职业或相关职业四级/中级工职业资格(职业技能等级)证书后,累计从事本职业或相关职业工作满4年。

3. 取得符合专业对应关系的初级职称(专业技术人员职业资格)后,累计从事本职业或相关职业工作满1年。

4. 取得本专业或相关专业的技工院校高级工班及以上毕业证书(含在读应届毕业生)。

5. 取得本职业或相关职业四级/中级工职业资格(职业技能等级)证书,并取得高等职业学校、专科及以上普通高等学校本专业或相关专业毕业证书(含在读应届毕业生)。

6. 取得经评估论证的高等职业学校、专科及以上普通高等学校本专业或相关专业的毕业证书(含在读应届毕业生)。

六、有关情况说明:

考生应承诺提供的申报材料和信息真实有效,严格遵守考场纪律及相关规定,一经查实存在违纪违规行为的,将按规定进行认定、处理,具体参照《天津科技大学职业技能等级认定考生须知》。



附件1. 《职业技能等级认定个人申报表》

附件2. 《考生须知》

附件3. 《承诺书》

附件4. 从业经历工作单位盖章和社保缴费证明

附件 1

职业技能等级认定个人申报表

(社会培训评价组织)

姓名		性别		出生日期		贴照片处 近期免冠 2 寸证件照
文化程度		通讯地址				
考生来源	院校 ☐ 企业 ☐ 部队 ☐ 社会 ☐ 其他 ☐					
证件类型	居民身份证 ☐ 军官证 ☐ 港澳台人员在大陆有效证件 ☐ 外国护照 ☐					
证件号码 (附复印件)				工作单位		
联系电话				电子邮箱		
申报职业				职业编码		
申报工种				申报级别	五级 ☐ 四级 ☐ 三级 ☐ 二级 ☐ 一级 ☐	
考试类型	新考 ☐ 补考 ☐			考试科目	理论 ☐ 技能 ☐ 综合 ☐	
现有职业资格 或技能等级证 书	职业名称 (或专业分类)		级别	证书编号	颁证日期	
现有职称证书						
本职业或相关职业工作经历						
序号	单位名称	岗位 (职业)		时间段	年限	
1				自 年 月 至 年 月		
2				自 年 月 至 年 月		
填表声明						
1.此表请考生本人如实填写,不得由他人代填;2.本表格内容正确无误,所提交的证明材料和照片真实无假,一旦确认,不得更改申报信息;3.不如实填写或提交虚假材料属违法行为,将会被取消申请资格,并被依法追究相关责任;4.严格遵守等级认定相关规定。 本人确认已阅读并明白上述条款,并受此等条款约束。						
申请人签名: 日期: 年 月 日						
工作单位	经审核,该生所报材料属实。 所提交复印件与原件相符。 盖章 年 月 日		评价机构	经审核: 审批通过 ☐ 未达申报要求 ☐ 盖章 年 月 日		

天津科技大学职业技能等级认定考生须知

为规范职业技能等级评价违纪违规行为的认定与处理，维护技能人才评价的公平、公正，保障考生的合法权益，根据《天津市职业技能等级认定违规处理办法》（津人社办发〔2024〕24号）要求，结合我校实际情况，现将考生须知告知如下：

一、考生申报职业技能等级认定时须了解申报要求，并承诺提供的申报材料均真实、有效，个人申报表应由考生确认所填信息无误并签字后，提交原件至评价机构。一经查实存在不符合申报条件或申报材料虚假伪造的，将取消其考试资格及考试成绩，虚假材料及考核评价费不予退还，已获得的证书作无效处理。

二、参评人员有下列行为之一的，终止其继续参加评价活动，取消本次评价资格、宣布相应证书作废、撤销相应上传证书数据：

- 1、抄袭或协助他人抄袭的；
- 2、携带禁携物品进入考场、实施影响考场秩序或妨碍工作人员正常工作的行为，经提醒仍不改正的；
- 3、通过虚假承诺、提供虚假材料等非正当手段取得参加评价资格或由他人冒名顶替参加评价或替他人参加评价的；
- 4、窃取、故意毁坏试卷（作品、考件）或考试设备工件等的；
- 5、扰乱考场秩序并造成设备事故、人身伤害或较大财物损失等恶劣影响的；
- 6、参与有组织作弊或胁迫他人配合作弊的；
- 7、散布不实信息，造成不良社会影响的；
- 8、出现其他违规行为，并影响评价活动的。

存在第 3 至 8 项情形的，同时暂停其参加评价资格 2 年。

职业技能等级认定报考个人承诺书

本人（姓名）：，身份证号：_____，自愿申请参加 **（职业/工种名称）____（级别）** 职业技能等级认定，并郑重作出以下承诺：

本人提供的所有报名材料（包括但不限于身份证、学历证书、工作证明、培训证书等）均真实、合法、有效，无任何伪造、隐瞒或虚假信息。如有不实，自愿取消认定资格并承担法律责任。

本人已充分了解并确认符合《国家职业技能标准》中关于 （职业/工种名称）_____级 的申报条件（如年龄、学历、从业年限、技能水平等），无资格造假行为。

本人承诺在理论考试、技能操作考核等环节中严格遵守考场规则，服从监考人员管理，不携带违禁物品（如通讯工具、作弊设备等），不参与替考、泄题、抄袭等违纪行为。

本人认可认定机构的考核流程、评分标准及监督机制，自愿接受考试全程监控。如对认定结果有异议，将按官方申诉程序处理，不得以任何形式扰乱认定秩序。

若因本人违反考试规定、提供虚假材料或不符合申报条件导致认定资格取消、成绩作废或证书失效，本人自愿承担全部责任及后果（包括但不限于费用损失、信用记录影响等）。

承诺人（手写签名）：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从业经历证明

兹证明**（员工姓名），身份证号：_____，自____年____月至____年____月在本单位从事（职业/岗位名称）工作，累计从业年限____年，工作内容涉及（简要描述工作职责，如：电工设备安装与维修、餐饮服务技能操作等）**。

特此证明。

单位名称（盖章）：_____

单位联系人：_____

联系电话：_____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社保缴费证明：